

# 上饶市教育局 (函)

饶教议字〔2024〕3号

分类：A

## 关于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70号建议的答复

余晓平代表：

您在市五届人大五次会议提出的《关于要求上饶中学给予广信区、广丰区与信州区初升高同等招生条件的建议》(第70号)收悉。根据市政府办公室要求，该提案由我局主办。我们高度重视您的宝贵建议，在办理过程中通过面谈、电话等方式与您进行了积极沟通。现根据我局承办情况向您答复如下：

上饶市2024年普通高中招生录取工作方案是根据《江西省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意见(试行)》(赣教发[2018]5号)精神制定的，方案要求县域普通高中应在本县域内招生，市直属高中面向信州区、广信区、广丰区招生，实施普通高中均衡生招生政策。2024年，上饶中学面向中心城区统招计划400名，广信区250名，广丰区150名。因广信区、广丰区内均有重点类高中，如广信中学、广丰中

学皆是师资优良、教学质量高、教学条件好的学校，而面向中心城区（信州区）招生的除上饶中学等市直属高中外无其他重点高中，故上饶中学面向信州区内招生计划相对较多，此举旨在促进教育公平，让以上三区学生有同等重点高中就学的机会。上饶中学的录取分数线划分依据是截止到统招计划最后一名考生的分数，因上饶中学对中心城区和广信区、广丰区招生计划数额不同，故分数线略有差异。

在此感谢余晓明代表，您对我市中招工作的关心，您在建议中提到促进教育公平，这也是我们一直以来的工作目标，今后我们也会持续在教育各个领域促进优质均衡发展，尤其是在教育考试、招生录取工作中做到公平公正，进一步优化我市各校招生计划，切实做好我市招生工作。

上饶市教育局

2024年7月22日

送：市政府督查室

联系人（姓名、职务）：甘敦权 市教育考试中心主任

联系电话：18979328869

